

证券代码：833918

证券简称：融安特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 北京融安特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 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开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北京市通州区马驹桥镇联东 U 谷西区四期 55 号楼 4 层会议室。

## (五)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六)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3 月 19 日 9:00。

### （七）出席对象

####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3918	融安特	2026年3月17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
2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

**议案 1：**

基于公司自身战略发展的整体规划考虑，为更好的集中精力做好公司经营管理，摘牌后公司可简化决策流程，提高经营决策效率，降低信息披露及合规成本，与此同时，当前资本市场环境以及资本市场发展规划，调整融资渠道，目前公司的融资需求、资本运作模式与全国股转系统基础层的定位匹配度较低，经过公司慎重考虑，保护股东权益，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主动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公司拟于股东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公司股票终止挂牌的申请，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批准的时间为准。详情参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

**议案 2：**

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终止股票挂牌，特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授权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 （1）办理本次终止挂牌所需申请文件的准备工作；
- （2）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终止挂牌的申请文件；
- （3）批准、签署、修改、提交、执行与本次终止挂牌相关的文件；
- （4）在本次终止挂牌事项审批通过后，办理公司股票的登记、托管等事宜；
- （5）负责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做出相应安排；
- （6）办理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的其他一切事宜。

授权的有效期限：自股东会通过批准本项授权的决议之日起至终止挂牌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1）；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二）登记时间：2026年3月19日8:30-9:00

（三）登记地点：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李田、010-56495559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费、食宿费自理

### 五、备查文件

北京融安特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北京融安特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4日

附件：

####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

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